职称评审委托函

河南省 系列中（高）评委：

根据省人事厅豫人[1996]58号《关于实行人事代理单位的人员评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问题的通知》、豫人职[2000]14号《关于规范我省非国有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的通知》和豫人职 [2006]24号《关于做好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文件规定，因我中心无 系列 级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权限，特委托贵单位代为评审以下 同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名单附下）。请予评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出生年月 | 申报系列 | 级别 | 专业 |
| 1 |  |  |  |  |  |

备注：评审工作结束后，请评委会及时做好文件收转工作，联系电话：0371-65998358

河南省人才交流中心

年 月 日